

## 附件 1

### 中国政法大学 2017 年硕士研究生接收考生调剂专业目录及条件

- 1、我校法学学术型各专业、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整体生源充足，均不接收原报考外校考生调剂我校。
- 2、我校不接收原报考外校单独考试、各类专项计划的考生调剂我校。
- 3、除以下接收调剂条件外，调剂考生还须符合我校招生章程中规定的调入专业报考条件。如无特殊说明，以下国家线均指 A 类考生国家线。

#### 一、法学专业（学术学位）

学院	专业代码	专业名称	缺额	接收校内调剂条件 (校内调剂：初试报考我校申请调剂校内相关专业)	接收校外调剂条件 (校外调剂：初试报考外校申请调入我校相关专业)
刑事司法学院	0301Z6	网络法学	3	1. 报考我校法学各专业（专业代码前四位为“0301”）； 2. 初试成绩没有达到所报考专业复试分数线要求，但达到政治 60、外语 60，业务课单科 90，总分 355。	不接收校外调剂
人文学院	030101	法学理论	3		
	0301J1	法治文化	10		
人权研究院	0301Z1	人权法学	8		
中欧法学院	030103	宪法学与行政法学	5		
	030104	刑法学	7		
	030105	民商法学	8		
	030106	诉讼法学	4		
	030107	经济法学	13		
	0301Z3	比较法学	6		

## 二、非法学专业（学术学位）

学院	专业代码	专业名称	缺额	接收校内调剂条件 (校内调剂: 初试报考我校申请调剂校内相关专业)	接收校外调剂条件 (校外调剂: 初试报考外校申请调入我校相关专业)
商学院	020101	政治经济学	5	不接收校内调剂	1. 考生所报考专业应为相同或相近专业（仅限学术型专业），且初试业务课一考数学； 2. 初试成绩达到 A 类考生国家线。即：政治 46、外语 46、业务课单科 69，总分 335； 3. 毕业于“985”或“211”工程高校考生优先。
	020103	经济史	2		
	020104	西方经济学	2		
	020105	世界经济	3		
	020202	区域经济学	1		
	020205	产业经济学	1		
	020206	国际贸易学	1		
	120201	会计学	2	不接收校内调剂	1. 考生所报考专业应为相同或相近专业（仅限学术型专业），且初试业务课一考数学； 2. 初试成绩达到 A 类考生国家线。即：政治 46、外语 46、业务课单科 69，总分 340； 3. 毕业于“985”、“211”工程高校考生优先；
	120202	企业管理	6		
1202Z1	法商管理	2			
人文学院	010103	外国哲学	3	不接收校内调剂	1. 考生所报考专业为外国哲学； 2. 初试成绩单科达到政治 45、外语 45、业务课单科 90，总分 325； 3. 只接收一志愿报考学术型专业的考生调剂。
	010104	逻辑学	3	1. 报考我校法学专业（专业代码前四位为 0301）； 2. 初试成绩未达到所报考专业复试分数线要求，但达到政治 50、外语 50、业务课单科 90，总分 335。	1. 报考专业与哲学专业相近； 2. 初试成绩单科达到政治 45、外语 45、业务课单科 90，总分 325； 3. 只接收一志愿报考学术型专业的考生调剂。

学院	专业代码	专业名称	缺额	接收校内调剂条件 (校内调剂: 初试报考我校申请调剂校内相关专业)	接收校外调剂条件 (校外调剂: 初试报考外校申请调入我校相关专业)
人文学院	010106	美学	2	不接收校内调剂	1. 考生所报考专业属于文学、哲学、艺术学门类; 2. 初试成绩单科达到政治 45、外语 45、业务课单科 90, 总分 325; 3. 只接收一志愿报考学术型专业的考生调剂。
	010107	宗教学	2	1. 报考我校法学或政治学专业; 2. 初试成绩未达到所报考专业复试分数线要求, 但达到政治 50、外语 50、业务课单科 90, 总分 335。	1. 考生所报考专业属于哲学门类, 或社会学、历史学门类; 2. 初试成绩单科达到政治 45、外语 45、业务课单科 90, 总分 325; 3. 只接收一志愿报考学术型专业的考生调剂。
	0602Z2	专门史	3	不接收校内调剂	1. 考生所报考专业与该专业一般应为相近专业(专业代码前 4 位为“0602”), 仅限学术型专业; 2. 初试达到该专业学校复试线, 即: 政治 50、外语 50、业务课单科 150, 总分 325。
	0602Z4	中国近现代史	2		
社会学院	030301	社会学	6	不接收校内调剂	1. 考生所报考专业与该专业一般应为同一专业(专业代码相同), 仅限学术型专业; 2. 初试成绩达到: 政治 50、外语 50, 业务课 78, 总分 325; 3. 考生本科就读专业一般应为社会学。
	040203	应用心理学	3	不接收校内调剂	1. 考生所报考专业为应用心理学或基础心理学, 仅限学术型专业; 2. 初试成绩达到: 政治 55、外语 55, 业务课 200, 总分 330。 3. 考生本科就读专业为心理学。
外语学院	050201	英语语言文学	7	不接收校内调剂	1. 考生所报考专业与该专业一般应为同一专业(专业代码相同); 2. 初试成绩达到: 政治 53、外语 53, 业务课 80, 总分 345; 3. 毕业于“985”、“211”工程或外语类院校考生优先。
	050202	俄语语言文学	1		
	050204	德语语言文学	2		

### 三、专业学位

专业代码	专业	招生学院	研究方向 学习形式	缺额	接收校内调剂条件 (校内调剂: 初试报考我校申请调剂校内相关专业)	接收校外调剂条件 (校外调剂: 初试报考外校申请调入 我校相关专业)
035101	法律(非法学)	法律硕士 学院	非全日制	94	1. 报考我校 <b>法律硕士学院</b> 法律(非法学)专业全日制硕士,且初试成绩达到政治55、外语55,业务课单科90,总分350。 2. <b>只招收定向就业生(需签订定向就业协议)。</b>	不接收校外调剂
		光明新闻 传播学院	全日制	9	报考我校法律硕士学院法律(非法学)专业,且初试成绩达到政治55、外语55,业务课单科90,总分345;或者报考我校中欧法学院法律(非法学)专业,初试成绩达到政治55、外语55,业务课单科90,总分345,但未达到中欧法学院该专业复试分数线。	
		证据科学 研究院	司法文明方向 全日制	8	同上(与光明新闻传播学院法律硕士接收条件相同)。	
			法庭科学方向 全日制	10	1. 报考我校法律硕士学院法律(非法学)专业,且初试成绩达到政治50、外语50,业务课单科90,总分340;或者报考我校中欧法学院、光明新闻传播学院法律(非法学)专业及证据科学研究院司法文明方向,初试成绩达到政治50、外语50,业务课单科90,总分340,但未达到原报考学院该专业(或方向)复试分数线。 2. <b>考生本科专业背景要求:须获得医学学士学位、理学学士学位或工学学士学位(含应届本科毕业生)。医学学士学位优先。</b>	

专业代码	专业	招生学院	研究方向 学习形式	缺 额	接收校内调剂条件 (校内调剂: 初试报考我校申请调剂校内相关专业)	接收校外调剂条件 (校外调剂: 初试报考外校申请调入 我校相关专业)
125200	公共管理	政治与公共 管理学院	全日制	64	报考我校公共管理专业 <b>非全日制</b> 硕士生,且达到复试分数线: 即: 外语 42、管理综合 84, 总分 170。	不接收校外调剂
125100	工商管理	商学院	全日制	99	报考我校公共管理专业学位, 其他条件与接收校外调剂条件相同。	1. 考生所报考专业为工商管理、公共管理、工程管理、旅游管理、会计、图书情报或审计专业学位, 且符合工商管理专业报考条件; 2. 初试成绩达到 A 类考生国家线。 即: 外语 42、管理综合 84, 总分 170。 3. 非全日制只招收定向就业生(需签订定向就业协议)。
			非全日制	20		

法大研招办  
2017 年 3 月 15 日